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实际控制人谭颂斌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目前，公司最新总股本为 449,943,563 股。

2、截至 2021 年 4 月 8 日，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市瑞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瑞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控制公司 64,049,9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3%。

3、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完成及减持预披露公告》，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4,499,43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瑞晨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提交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告知函》，现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 2021 年 4 月 8 日，控股股东瑞晨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谭颂斌先生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控股股东瑞晨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被动减持 876,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948%。

二、本次减持基本情况

（一）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减持时间	股东名称	托管券商	减持方式	被动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	成交均价(元)
1	2021.2.1-2021.2.8	瑞晨投资	光大证券	集中竞价交易	322,500	0.0717	8.42
2	2021.2.9				42,700	0.0095	7.02
3	2021.2.10				40,200	0.0089	7.16
4	2021.2.18				37,800	0.0084	7.28
5	2021.2.19				35,700	0.0079	7.60
6	2021.2.22-2021.2.26				150,800	0.0335	7.92
7	2021.3.1-2020.3.17				247,000	0.0549	7.71
合计					876,700	0.1948	-

备注：表格中光大证券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交均价为公司依据光大证券提供的成交总额与成交总股数计算的结果。

（二）股东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瑞晨投资被动减持前（即 2020 年 1 月 29 日收市），瑞晨投资持有银禧科技股份数共计 85,175,8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3%。瑞晨投资被动减持后（即 2021 年 4 月 8 日收市），瑞晨投资持有银禧科技股份数共计 59,769,2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8%。

截至 2021 年 4 月 8 日收市，谭颂斌先生持有银禧科技股份数共计 4,280,6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

三、其他情况说明

1、瑞晨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未提前获悉任何重要未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本公司股票交易的行为。光大证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17 日期间对瑞晨投资采取强制平仓措施，瑞晨投资在 2021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期间的被动减持行为距离减持计划披露日未满 15 个交易日，瑞晨投资在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18 日期间、2021 年 2 月 10 日至 19 日期间的被动减持行为造成敏感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

2、公司控股股东瑞晨投资与一致行动人计划减持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瑞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后续是否继续本次减持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在本计划实施期间，瑞晨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瑞晨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谭颂斌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